

機電與我

E & M Safety Newsletter

第22期 2014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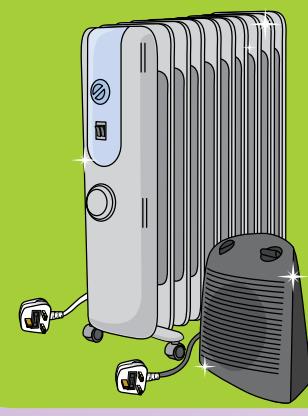
安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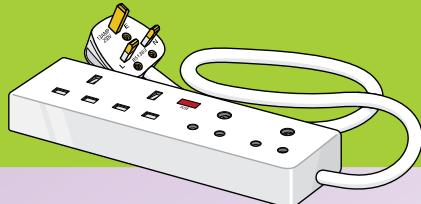
「只用一次石油氣瓶」



註冊升降機
及自動梯承辦商
表現評級
記分方法簡介



購買及使用
電暖爐和**油暖**
的安全須知



「室內溫度節能約章」—
全民節能



機電工程署
EMSD



編者的話

各位讀者，你們好！感謝大家的支持，《機電與我》已出版到第22期了。今期的《機電與我》，會為大家提供如何安全使用「只用一次石油氣瓶」，以及室內溫度節能約章、註冊升降機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記分方法、購買及使用電暖爐和拖板安全須知等資訊。新年將至，預祝大家有一個愉快及安全的假期。

安全使用「只用一次石油氣瓶」

只 用一次石油氣瓶是指按構造或原意，一經盛載石油氣後便不可再重新注入石油氣的氣瓶。只用一次石油氣瓶可作多種用途，包括適合手提卡式石油氣爐及噴火槍使用的卡式石油氣瓶、露營用具使用的露營石油氣瓶和為香煙打火機充氣的打火機充氣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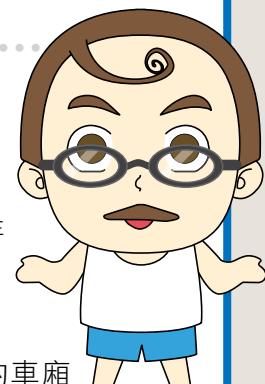
根據《氣體安全（氣體供應）規例》（第51章，附屬法例B）第7條的規定，所有只用一次石油氣瓶須先取得氣體安全監督（即機電工程署署長）的類型批准，方可在本港使用。



小心儲存 只用一次石油氣瓶

- ✓ 應詳細閱讀及遵守氣瓶上的各項安全指引；
- ✓ 應小心處理及存放氣瓶，以免造成損壞；
- ✓ 應將氣瓶垂直儲存於乾爽、陰涼、通風良好及遠離火源和熱源的地方；
- ✓ 應把氣瓶存放於兒童不能觸及的地方；
- ✓ 應定期檢查氣瓶的狀況，如有懷疑，應徵詢本地代理商／供應商的意見。

- ✗ 不應儲存過量的氣瓶（約超過50罐）；
- ✗ 不應把氣瓶存放在地庫或排水溝附近；
- ✗ 不應將氣瓶放置在密封的地方，例如被高溫陽光照射的車廂內。



安全使用

只用一次石油氣瓶

- ✓ 應嚴格遵守氣瓶上及氣體用具說明書上的安全指示；
- ✓ 應先檢查氣瓶及氣體用具是否完好無損，確保氣體用具已關上，及其氣源接頭與氣瓶完全配合；
- ✓ 應確保在安裝及卸除氣瓶時，遠離火焰及熱源；
- ✓ 應確保在安裝卡式石油氣瓶至手提卡式石油氣爐時，氣瓶接駁凹位垂直向上；
- ✓ 應檢查接駁後有否漏氣，方可使用氣體用具；
- ✓ 應確保氣體用具在通風良好和遠離易燃物品的地方使用；
- ✓ 應盡可能在氣瓶完全耗盡後才換上新的氣瓶；
- ✓ 應在氣瓶完全耗盡後才棄置。

- ✗ 不應為氣瓶重新注氣；
- ✗ 不應使用沒有自行密封氣閥的氣瓶；
- ✗ 不應在吸煙或有電器開動的密封環境內使用氣瓶；
- ✗ 不應將氣瓶放在明火、火焰或熾熱的表面上；
- ✗ 避免吸入氣瓶內的氣體；
- ✗ 不應將用完的氣瓶刺穿或燃燒。



注意：應小心儲存及使用只用一次石油氣瓶，如處理不當，從氣瓶洩漏的石油氣有機會導致火警及爆炸，造成嚴重事故。

若發現或懷疑只用一次石油氣瓶有氣體洩漏時，在確定自身安全的情況下，應當馬上採取下列行動：

1. 弄熄所有明火；
2. 切勿在其旁邊使用電話或開關任何電掣；
3. 遇上不正常燃燒情況或緊急事故時，如情況許可，應先關掉用具以截斷氣體供應，然後把氣瓶從用具拆除；
4. 馬上把用具及氣瓶移往通風良好及沒有火源的地方；
5. 盡量打開所有門窗，讓氣體消散；

6. 有關氣體用具必須經代理商(氣體用具供應商)檢查，確定安全後才可再次使用；
7. 在未能防止氣體再度外洩前，切勿再次使用；
8. 若氣體洩漏情況嚴重或對相關情況不肯定，應立即疏散到安全地方及通知在場人士遠離氣瓶位置，並撥999通知消防處。

如需更多關於只用一次石油氣瓶的資料，可瀏覽機電工程署網頁<http://www.emsd.gov.hk>。





註冊升降機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制度簡介

上期《機電與我》曾向大家介紹註冊承辦商表現評級制度，以協助升降機／自動梯擁有人或其物業管理公司揀選合適的承辦商為升降機／自動梯進行維修保養，今期會為大家講解註冊承辦商表現評級的記分方法。

記分方法

註冊升降機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制度的記分方法如下：

1. 違規事項分為 A、B、C、D、E 及 X 六類。A 類為嚴重安全違規事項，界定為「安全表現」類別，而 B、C、D 及 E 類違規事項則屬「服務質素表現」類別。因應不同的嚴重程度，B、C、D 及 E 類違規事項，每項分別記 6 分、4 分、3 分及 2 分。X 類包括違反條例而被法庭定罪後記 20 分，及被紀律委員會裁定有罪後記 15 分。與 X 類別有關的違規行為，是那些未有包括在註冊升降機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制度中的違規事項，或在巡查時未被發現的違規事項。X 類違規事項亦屬「服務質素記分」類別。

2. 就第(1)段而言，除對違規事項記分及進行表現評級外，機電工程署也會根據以下情況向承辦商發出警告信：
 - a. 巡查承辦商所負責的個別升降機/自動梯時，發現升降機/自動梯有 A 類違規事項或關乎該升降機/自動梯的「服務質素表現」類別違規事項而被記共達 12 分或以上；或
 - b. 承辦商在 12 個月內平均被記超過 4 分。
3. 為有效反映表現評級，只有在評核期間內有 5 部或以上由相關承辦商負責的升降機/自動梯曾被機電工程署巡查，承辦商的表現評級才會被公布。
4. 違規事項的簡易例子載列於機電工程署的「註冊升降機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簡介末尾，大家可從以下網址下載，以作參考。[\(備註：違規事項的詳細內容，可參閱機電工程署網頁所載通告的細則：\[http://www.emsd.gov.hk/emsd/e_download/pps/circular/A3/3_2013.pdf\]\(http://www.emsd.gov.hk/emsd/e_download/pps/circular/A3/3_2013.pdf\)\)](http://www.emsd.gov.hk/emsd/c_download/pps/le/CPR_Scheme_Leaflet.pdf)

整體表現評級

升降機／自動梯承辦商的整體表現評級由兩部分組成：第一部分為「**安全表現評級**」，視乎有否A類違規事項；第二部分為「**服務質素表現評級**」，以服務質素表現記分（0至100分）評級。請參考以下運算公式：

$$\text{服務質素表現得分} = 100 \times \left[1 - \frac{\text{表現記分總和}}{\text{期內巡查的升降機／自動梯數目}} \right]$$

例子：甲公司於評核期間，經機電工程署巡查了75部升降機，共發現以下5個違規項目，當中並沒有A類嚴重安全違規事項。

承辦商表現的不同級別：

「安全之星★」+「質素之星★」



在最近連續兩季評級公布結果，安全和服務質素方面均沒有發現問題（最近連續兩季評級公布結果取得「安全之星」及服務質素表現獲100分）



安全和服務質素方面均沒有發現問題（本季評級公布結果服務質素表現獲100分）



安全方面沒有發現問題和服務質素表現獲90至99分



安全方面沒有發現問題和服務質素表現獲80至89分



安全方面沒有發現問題和服務質素表現獲70至79分



安全方面沒有發現問題 和服務質素表現獲少於70分

安全方面曾發現問題，機電工程署已發警告信。有關違規記錄的有效期為1年。

記分例子

違規事項 類別	事項摘要	服務質素 表現記分
B類	緊急警報裝置失效	6分
B類	機廂緊急照明設備失效	6分
C類	機廂風扇不能運作	4分
D類	層站門的緊急放人功能失效	3分
E類	機廂照明燈不能運作	2分

甲公司的服務質素表現得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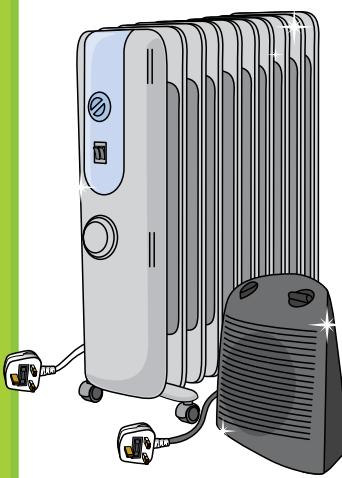
$$= 100 \times [1 - (6 + 6 + 4 + 3 + 2) \div 75] \\ = 72 \text{ 分}$$



購買及使用 電暖爐和拖板的安全須知

提 據《電力條例》（香港法例第406章）制定的《電氣產品（安全）規例》，旨在對所有在香港供應的家用電氣產品的安全施行法定管制，加強保障公眾人士在使用這些電氣產品時的安全。按有關規例，供應商必須確保家用電氣產品在港供應前，已具備有效的「符合安全規格證明書」，以證明產品是符合相關國際安全標準或其他同等安全標準。市民在購買及使用電暖爐和拖板時，應注意以下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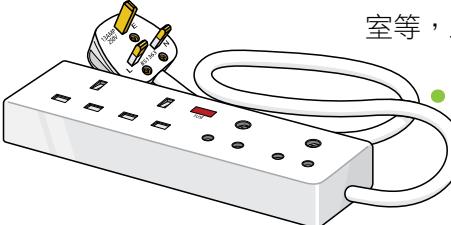
購買及使用電暖爐時應注意的要點：



1. 到有商譽的店鋪選購有牌子的電暖爐。
2. 電暖爐應放置於平穩及不易受到碰撞的地方，以免傾側翻倒，引致火警或燙傷危險。
3. 不可在電暖爐附近放置易燃雜物或衣物，以免被電暖爐發出的熱力燃着，導致火警。
4. 不要將電暖爐放置在潮濕地方，如浴室等，以免內部組件漏電短路。



5. 電暖爐應使用獨立供電插座，以免過載。
6. 外出前或不需使用時，應將電暖爐電源關掉，以策安全。
7. 勿讓小孩接觸電暖爐。
8. 清潔電暖爐前，必須關掉電源及拔出插頭。
9. 按照說明書的指示使用及保養電暖爐。
10. 當發現有不尋常現象，例如異常聲音、異味、或無故跳掣，應立即停止使用，並安排供應商或有經驗的技師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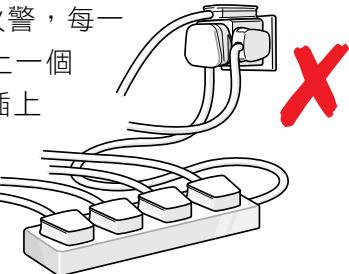
購買及使用拖板時應注意的要點：

1. 只購買和使用符合相關安全標準（即BS1363或BS546）的拖板。
2. 只購買和使用裝有安全保護活門插座孔的拖板。
3. 不要購買或使用任何配有不規則插座孔的拖板，每一面插座只應供一款插頭插入。



4. 如發現插頭不能穩妥地插入插座孔，或難以將插頭插入或拔出，或有毀壞、破裂或插腳鬆脫的情況，應立即停止使用該拖板。

5. 為防止電路超載和火警，每一個供電插座只應插上一個拖板。拖板上不應插上任何適配接頭，而適配接頭上亦不應插上任何拖板。



6. 拖板應放置在平穩及不易受到碰撞的地方，以免受外物碰撞而損壞；更不應利用拖板的軟電線將拖板掛起，以免損壞接線，造成危險。
7. 不要強行將兩腳插頭插入拖板的插座孔上。
8. 不要在水濕或潮濕的環境（例如：洗手間）使用拖板。

「室內溫度節能約章」—

全民節能

政府一直以節約能源作為應對氣候變化的工作重點。香港建築物佔全港9成耗電量，相當於超過6成的溫室氣體排放，而空調裝置約佔全港三分之一的總耗電量。政府自2012年起推行「室內溫度節能約章」計劃，獲得不少商場、商鋪、辦公室大樓和辦公室支持，承諾在夏天把室內溫度維持在攝氏24至26度。

政府今年進一步把「室內溫度節能約章」推廣至住宅大廈及屋苑。截至2014年9月30日為止，有34家發展商及管理公司承諾在6月至9月期間，把旗下超過140多家商場公用地方的平均室內溫度維持在攝氏24至26度之間。此外，亦有超過510間商鋪、250座辦公大樓、960家辦公室、152個屋苑和約80幢住宅大廈的公共地方參與約章計劃。所有參與機構都會在其場所內張貼室內溫度節能約章及相關宣傳物品，向員工、顧客和廣大市民傳達節能信息。



- 環境局局長黃錦星在「室內溫度節能約章2014」的啟動禮上致辭

「室內溫度節能約章2014」啟動禮

環境局局長黃錦星於2014年5月29日主持「室內溫度節能約章2014」啟動禮時指出，溫室氣體在大氣中的濃度已達到80萬年的最高水平，面對全球氣候變化，節約能源以減少碳排放實在刻不容緩。他希望藉着以全民節能為目標的「室內溫度節能約章」，鼓勵社會各界及市民同心協力實踐節能，共同應對氣候變化。

共有超過180名參與約章的發展商、相關機構及環境諮詢組織代表出席節能約章啟動禮。



- 黃錦星（第1行右7）、機電工程署副署長薛永恒（第1行右6）、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黎守德（第1行左8）及兩間電力公司代表與支持「室內溫度節能約章」的發展商及管理公司代表合照。



機電安全有獎問答遊戲

請回答以下問題，選擇1個**最適合的答案**，並填妥答案回條，以郵寄或傳真方式送交本署《機電與我》編輯收（見本頁末端的聯絡資料）。答對所有問題的首500名人士^[1] 每位可獲贈紀念品1份（先到先得）。

1. 在使用和儲存只用一次石油氣瓶時，有什麼是不應該做的？

- A. 把氣瓶垂直儲存於乾爽、陰涼、通風良好及遠離火源和熱源的地方
- B. 詳細閱讀及遵守氣瓶上的各項安全指引
- C. 為只用一次石油氣瓶重新注氣
- D. 確保在安裝及卸除氣瓶時，遠離火焰及熱源

2. 在儲存只用一次石油氣瓶時，有什麼是不應該做的？

- A. 儲存大量的氣瓶（超過50罐）
- B. 小心處理及存放氣瓶，以免造成損壞
- C. 定期檢查氣瓶的狀況，如有懷疑，應徵詢本地代理商／供應商的意見
- D. 盡快使用已購買的氣瓶

3. 升降機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制度下的違規事項分為多少個類別？

- A. 3類
- B. 4類
- C. 5類
- D. 6類

4. 符合香港法例要求的拖板有什麼特別設計？

- A. 裝有安全保護活門插座孔
- B. 配有不規則插座孔
- C. 配有兩扁腳設計插座孔
- D. 每一面插座可供多款插頭插入

5. 以下哪項是不正確使用電暖爐？

- A. 切勿將雜物放在使用中的電暖爐
- B. 清潔電暖爐前，把電源關掉及拔出插頭
- C. 與其他電器共用同一供電插座
- D. 把電暖爐放置於平穩及不易受到碰撞的地方

6. 參與「室內溫度節能約章」計劃的機構承諾在夏天把室內溫度維持在以下哪個範圍？

- A. 攝氏18至20度
- B. 攝氏20至22度
- C. 攝氏22至24度
- D. 攝氏24至26度

答案回條^[2]

姓名：	電話：				
香港地址：					
答案：					
第1題	第2題	第3題	第4題	第5題	第6題
您從哪裏收到這份《機電與我》？					
屋邨	學校	民政事務處	社區中心		
其他(請註明)：					

[1] 如非首500名答對所有問題的回覆者，恕不另函通知。

[2] 表格內的個人資料只用於是項問答遊戲，一切資料均會保密，絕不會向任何第三者透露。你有權以書面形式，申請查核本署是否持有閣下的個人資料、查閱和更正該等資料、查核本署對資料運用的政策和常規，以及查詢本署持有的個人資料種類。以上條款將不會限制你在《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所享有的權利。

上期答案：1.C 2.D 3.D 4.D 5.C 6.B

意見欄

歡迎讀者就版面或內容提出寶貴意見及建議，使我們能作出改善，務求為大家提供更多有用和有趣的資料。如欲提出意見、查詢或索取《機電與我》，請與我們聯絡。《機電與我》中文及英文版均可於我們的網頁(www.emsd.gov.hk)內瀏覽。

機電工程署《機電與我》編輯

九龍啟德街3號

電話 Tel : 1823 (電話中心 Call Centre)

傳真 Fax : 2576 5945

電郵 Email : info@emsd.gov.hk

Both the English and Chinese versions of this E&M Safety Newsletter are available on our webpage at www.emsd.gov.hk. Please contact us if you need a printed copy. Your enquiries and comments are most welcome. Please write to:

The Editor, E&M Safety Newsletter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Services Department
3 Kai Shing Street, Kowloon

機電工程署出版
政府物流服務署印
（採用環保油墨及再造紙印製）

